证券代码:600425 证券简称:青松建化 公告编号:临 2025-025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租房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关联方出租位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米东南路1918号春江明月商住小区8号综合楼12-18层用作办公场所。其中,新疆中新建能源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新建能矿集团”)承租14层(半层)、16层、17层、18层(半层),其控股子公司新疆兵能矿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兵能矿业公司”)承租12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兵团天然气公司”)承租13层、新疆中新建石油天然气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新建油气公司”)承租14层(半层)、15层。年租金1.11元/㎡/日,租赁期均为5年,租金共计1,171.80万元。

●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重大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中新建能矿集团(含中新建能矿集团控股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司与中新建能矿集团控股子公司中新建油气公司于2025年7月24日签署了期限5年的《房屋租赁合同》,年租金55万元,5年共计租金275万元。

● 截至本次关联交易,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中新建能矿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的累计关联交易金额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公司与关联方中新建能矿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中新建油气公司、兵能矿业公司、兵团天然气公司签署《租赁合同》,租赁期均为5年,从2026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止。承租的房产坐落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米东南路1918号春江明月商住小区8号综合楼12-18层,租赁区域建筑面积合计5,784.54m2,租赁单价:1.11元/㎡/日(每年按照365天计算),每年租金合计234.36万元(含税),5年租金总计为1,171.80万元(含税)。具体见下表:

公司简称	所在楼层	单层面积(平方米)	价格(元/平方/日)	总租用面积(㎡)	年租金(万元)	5年租金(万元)
中新建能矿集团	17层	940.15	1.11	2,264.81	91.76	458.79
	16层	940.15				
	14层	240.87				
	18层	143.64				
中新建油气公司	14层	699.28		1,639.43	66.42	332.11
	15层	940.15				
兵能矿业公司	12层	940.15		940.15	38.09	190.45
兵团天然气公司	13层	940.15		940.15	38.09	190.45
小计				5,784.54	234.36	1,171.80

●截至本次关联交易,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中新建能矿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的累计关联交易金额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关系

中新建能矿集团持有公司22.49%的股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中新建油气公司是中新建能矿集团控股子公司,中新建能矿集团控股51%,新疆中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参股49%。

兵能矿业公司是中新建能矿集团全资子公司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兵团天然气公司是中新建能矿集团的控股子公司,中新建能矿集团控股60%,新疆东方华发能源投资企业(普通合伙)参股40%。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中新建能矿集团

关联企业名称	新疆中新建能源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9002MAD77AC011
成立日期	2023/12/25
注册地址	新疆阿拉尔市南苑湾大道西961号办公楼301室
法定代表人	冯立
注册资本	100亿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矿产资源勘查;煤炭开采;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陆地石油和天然气开采;成品油零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金属与非金属矿产资源地质勘探;燃气经营;燃气汽车加气经营;肥料生产;水泥生产;危险废物经营;供电业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设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选矿(除稀土、放射性矿产、钨);选矿;矿物洗选加工;矿产资源勘查评估服务;煤炭洗选;煤制活性炭及其他煤炭加工;煤炭及制品销售;石油制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石油天然气技术服务;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润滑油加工、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成品油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压延加工;黑色金属铸造;有色金属铸造;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常用有色金属冶炼;稀有稀土金属冶炼;金属矿石销售;金属材料销售;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日用化学产品销售;肥料销售;化肥销售;水泥制品销售;水泥制品制造;砖瓦制造;固体废物治理;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货物进出口;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土地使用权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仓储设备租赁;陆地管道运输;采矿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五金产品批发;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通用零部件制造;特种设备出租;涂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依法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资信情况	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

2.中新建油气公司

关联法人/组织名称	新疆中新建石油天然气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2900MADLW0Q85P
成立日期	2024年5月22日
注册地址	新疆阿克苏地区阿克苏市兰干街道海江社区东大街11号原地区疾控中心办公楼三楼东侧
法定代表人	袁杰
注册资本	4亿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陆地石油和天然气开采;金属与非金属矿产资源地质勘探;矿产资源勘查;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兴能源技术研发;石油制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新疆中新建能源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资信情况	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

3.兵能矿业公司

关联法人/组织名称	新疆兵能矿业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9003MABL0D044L
成立日期	2022/04/27
注册地址	新疆图木舒克市海安镇四十九团东苑西街10号
法定代表人	卫阳
注册资本	1亿元人民币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新疆中新建能源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煤炭开采;陆地石油和天然气开采;地热资源开采;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金属与非金属矿产资源地质勘探;矿产资源勘查;测绘服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地质灾害治理工程设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煤炭洗选;选矿;矿物洗选加工;常用有色金属冶炼;煤炭及制品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润滑油销售;炼油、化工生产专用设备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金属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金属矿石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高品质特种钢铁材料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矿山机械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泵及真空设备销售;阀门和龙头销售;建筑材料销售;石灰和石膏销售;橡胶制品销售;木制品销售;石棉水泥制品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办公设备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五金产品批发;贸易经纪;销售代理;进出口代理;国内贸易代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集装箱货物运输代理;国际货物运输代理;离岸贸易经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基础地质勘查;地质勘查技术服务;地质灾害治理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集装箱租赁服务;仓储设备租赁服务;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住房租赁;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资信情况	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

4.兵团天然气公司

关联法人/组织名称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天然气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900409704999C
成立日期	2014/04/11
注册地址	新疆伊犁州霍尔果斯经济技术开发区兵团分区62GYYO043A
法定代表人	王晓宇
注册资本	1亿元人民币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新疆中新建能源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管道燃气、瓶装燃气、燃气汽车加气投资、建设、销售天然气节能产品、天然气设备材料、天然气储运设备及配件、仪器仪表、汽车配件、建筑材料、日用百货、服装鞋帽、工艺美术品、家用电器、计算机耗材、电话卡、收用地膜、化肥销售;代收服务费;汽车美容;汽车清洗;一般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房屋租赁;仓储服务;土地租赁;与经营业务有关的咨询服务;广告宣传、制作;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烟草制品零售;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用农产品零售;简餐品、酒(仅限分支机构持证经营);粮油、农副产品及饮料专门零售(仅限分支机构持证经营);燃气灶具、燃料、壁挂炉零售、燃气经营;燃气汽车加气经营;危险化学品经营;成品油批发(限危险化学品);成品油零售(限危险化学品);道路危险货物运输;成品油仓储(限危险化学品);危险化学品仓储;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运输设备租赁服务;热力生产和供应;新兴能源技术研发;电气设备销售;高速公路服务区燃气汽车加气站经营;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资信情况	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承租的物业坐落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米东南路1918号春江明月商住小区8号综合楼12-18层,租赁区域共6层半,面积合计5,784.54m2,均为毛坯房,由承租方自行装修。该房产为公司所有,权属清晰,为新竣工的综合大楼,状况良好,不存在抵押情形,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也不存在其他妨碍房屋出租的情形。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

本次租赁房产的价格参考周边街区同类商业建筑的市场租金水平,结合出租房产的情况,经双方友好协商后确定。该价格符合常规商业交易标准,严格遵循平等、自愿的基本原则。

五、关联交易合同或协议的主要内容及履约安排

出租方: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租方:新疆中新建能源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兵能矿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中新建石油天然气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天然气有限公司

(一)租赁范围:12-18层,此房为毛坯房,装修由承租方自行负责。

(二)租赁用途:承租方租赁该房屋仅作为办公使用。

(三)租赁期限:该房屋租赁期为五年,自2026年1月1日起至2030年12月31日。租赁期满合同终止,如承租方需要继续承租该房屋的,则应于租赁期届满前6个月,向出租方书面提出续租要求,经出租方同意后重新签订租赁合同。

(四)租金、保证金、支付限期和方式

1.该房屋年度租金标准:年租金1.11元/㎡/日,各承租方以实际租用面积计算租金,总面积为5784.54平方米。

2.双方约定:租金按年度支付,以先付后用的原则。在房屋交付30日内以银行转账方式一次性向出租方支付;此后年度租金以银行转账方式在每个租赁年度末前一个月一次性支付完毕(即在上一年租期的11月30日前)。

3.保证金为三个月租金(按照第一年度租金标准计算),承租方应在本合同签订后【30】日内以银行转账方式一次性向出租方支付。出租方收取保证金后应向承租方开具收款收据凭证。

(五)转租、保证金和其他费用

1.未经出租方书面同意承租方不得转租。

2.房屋租赁保证金的保证事项:

(1)承租方逾期支付租金时的违约责任。

(2)因承租方过错造成该房屋本身及相关出租方所属设施、物品的损害赔偿责任。

(3)承租方承诺因承租方原因导致本租赁合同终止的,在合同终止以前办理完成相关营业执照、许可证等注销或迁往他处的手续;其他任何原因终止的,则在终止之日起60日内办理完成上述手续。

(4)承租方应遵守本合同约定的经营、消防安全责任。

(5)承租方存在违反本合同任何约定的其它行为,导致应由承租方承担的违约或赔偿责任或其他费用。

(6)本合同约定的由承租方承担的其他费用。

承租方违反以上保证事项的,出租方有权直接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金额在保证金中扣除。保证金没收或扣除后不足以抵扣承租方应承担的金额或出租方受到的损失的,承租方应承担全额赔偿责任。

本合同终止后,出租方收取的房屋租赁保证金扣除应由承租方承担的金额外,剩余部分应于承租方充分履行完毕全部义务(含迁移、注销注册地址)后30日内无息退还承租方,承租方应持保证金收据原件办理退款手续。

3.租赁期间,承租方使用该房屋所发生的物业费、暖气费、卫生费、水、电、燃气、停车费、通讯、网络、有线电视及其他与承租方直接相关的费用均由承租方承担。

4.承租方为办理营业执照、许可证及相关审批手续而进行的装修、设置附属设施及设备的费用均由承租方自行承担。

(六)出租方的权利义务

1.出租方有权知晓承租方对该房屋的装修、施工情况及使用该房屋的实际用途及具体的经营项目、经营内容,承租方将装饰装修方案报出租方,取得出租方书面同意后实施。

2.出租方必须配合向承租方提供办理营业执照、许可证及相关审批所需的材料,并确保其真实有效,承租方应向出租方留存其所办理的营业执照、许可证等复印件。

3.出租方有权协助各级行政管理机关对违反有关规定的承租方进行监督、教育、整顿,并有权根据各级行政部门对承租方的违法、违规行为的定性另行追究承租方包括但不限于警告、责令改正、扣收保证金直至解除合同的违约责任。

(七)承租方的权利和义务

1.承租方有权按照合同约定使用该房屋,根据行业规范和相关要求以及约定的用途对该房屋进行装修,但不得破坏房屋主体结构。承租方的装修方案、装修图纸等应遵守装修工程安全管理规定和相关消防规定并取得政府相关部门的批准,并于正常运营前3日将相关整套资料报出租方备案。

2.承租方需装修或者增设附属设施和设备的,应按规定须向有关部门审批的,应经有关部门批准后方可进行。

3.承租方应合理使用并爱护承租房屋及其附属设施,承租方负责房屋相关设施设备的维修、更换等义务并承担相关费用。承租方因经营需要所投入的所有基础设施改造,如上下水、供电、供暖、消防设施、更换门窗、楼顶层面防水、地下室改造、楼宇表面保温、加装电梯和周边设施及环境改造等(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租赁期间届满或者合同解除时,未形成附合的装饰装修物,由承租方拆除,因拆除造成房屋毁损的,承租方应当恢复原状,形成附合的改造装饰装修物,无偿归出租方所有。

4.为降低合作和经营风险,承租方应在每年度对租赁和经营的财产购买等值商业保险。

5.在租赁期内未征得出租方书面同意以及按规定经有关部门审批(备案)核准前,不得擅自改变本合同约定的房屋使用用途。

6.承租方应遵守国家和租赁房屋所在地有关房屋使用、物业管理和与经营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及政策要求,经营内容与许可项目范围一致,不得无证经营或超范围、越许可项目经营。

7.承租方不得在承租房屋内储存、堆放易燃、易爆、有毒、有害等危险物品,不得擅自移动、更改消防设施设备或擅自占用、堵塞消防通道。

8.本合同期限届满或者合同解除的,承租方应当在届满或解除后60日内将注册于该房屋的所有证照注销或迁移。因承租方原因导致本合同终止的,承租方应当在合同终止前办理完成上述手续。

9.承租方应本着公平合理、诚实信用的原则合法经营。

10.承租方经营需设立门头牌匾的,应符合城建、消防管理相关规定;承租方更换广告牌时需自行解决相关费用等事宜。

11.租赁期届满后,在同等条件下,承租方享受到期优先续签租赁合同的权利。

12.租赁期间,承租方应注意电气防火、防盗、防触电,防发水,执行当地有关部门规定,造成损失由承租方负全部责任,租赁期间内,承租方是房屋的实际管理人。承租方需要注意防水,防触电防盗,不做危及人身安全的活动,并且承租方为承租方人员在房屋发生一切安全事故或财产损失,都由承租方承担,与出租方无关,包括但不限于高空抛物,水电爆气使用不当,在房屋内摔倒等造成的人身伤亡。

如果承租方利用本合同租赁物进行不正当的经营或者违法活动,出租方有权无条件的立刻收回房屋,如果给出租方造成损失的,要按照实际损失进行赔偿。

(八)合同终止后的房屋返还

1.承租方应于合同解除、终止之日起15日内向出租方返还房屋。

2.本合同解除或终止后,承租方逾期返还房屋的(含未按期迁移、注销证照),出租方有权依照合同终止时当年度租金的3倍按承租方实际占用该房屋的天数计收占用费。

3.本合同解除或终止后,承租方逾期15日未返还该房屋的,出租方有权进入该房屋,对承租方未搬离的物品可放置他处保管,所产生的费用及物品损失由承租方承担。

4.承租方返还该房屋应当符合起租时出租方向承租方交付房屋时的状态标准并将房屋腾空、清理干净,保证内部设施完好、正常运转(正常使用磨损、老化、报废等除外)。承租方不便于恢复原状的,经出租方同意而装饰装修的,其装饰装修物的所有权无偿归出租方所有;未经出租方同意装饰装修的,承租方负责恢复原状,承租方在合同解除后15日内未能恢复原状的,出租方有权委托第三方恢复原状,产生的相关费用由承租方承担。但双方另行约定的除外。

5.承租方返还该房屋应经出租方书面验收认可,并相互结清各自应当承担的费用。

(九)解除本合同的条件

1.本合同经双方协商一致可提前解除。

2.在租赁期内,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合同解除,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租金按承租方实际使用房屋时间计算:

(1)该房屋占用范围内的土地使用权(告知现有剩余使用年限)依法提前收回的。

(2)该房屋因社会公共利益被依法征用的。

(3)该房屋因城市建设需要被依法列入房屋拆迁许可范围的。

(4)该房屋非因合同任何一方过错而导致的毁损、灭失或者被鉴定为危险房屋的。

3.承租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出租方有权解除合同,本合同自解除通知送达之日起解除,且出租方有权扣收承租方支付的全部保证金,并按本合同约定追究承租方的违约责任:

(1)承租方无证经营、违法经营经相关部门查处并予以取缔的或被相关部门处以吊销营业执照的。

(2)承租方擅自装修改变房屋主体结构或其装修不符合消防要求,经出租方或相关部门要求整改,承租方拒绝或限期未整改完毕的。

(3)未经出租方同意,擅自改变房屋用途或在租赁场所内进行违法活动的。

(4)承租方经出租方禁止后仍然堆放、储存、经营易燃、易爆、有毒、有害等危险物品的。

(5)擅自将承租房屋转租、转让、抵押给第三人或和其他租户交换承租房屋的。

(6)逾期30日未支付租金或欠付各项费用达合同约定的。

(7)拒绝服从基层管理部门有关维稳、治安、宗教、消防、防疫、卫生及民族团结等管理措施的。

(8)从事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损害社会利益、违背公序良俗、侵害出租方利益的其他行为的。

(十)违约责任

1.出租方逾期交付该房屋的,逾期期间不计租金,租赁期从实际交房时起计,同时租期届满期限相应顺延。

2.租赁期间,非本合同规定的情况,承租方中途擅自退租的,承租方应按当年度房屋租金总额的30%向出租方支付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抵付出租方损失的,承租方还应负责赔偿。出租方可从租赁保证金中抵扣,保证金不足抵扣的,不足部分则由承租方另行支付。

3.承租方未征得出租方书面同意或者超出出租方书面同意的范围和要求装修房屋或者增设附属设施的,或装修房屋或者增设附属设施不符合城建、消防、安全相关规定,出租方可以要求承租方限期恢复原状。承租方逾期未予恢复原状的,出租方有权代为恢复,产生的费用由承租方承担。

4.承租方逾期不支付租金或应由承租方承担的各项费用,应每逾期一日,按逾期未付金额的0.03%承担违约金。其中逾期30日未支付租金或欠付各项费用达本合同约定的,出租方除主张违约金外,还有权解除本合同。

六、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租赁的房产用于中新建能矿公司、中新建油气公司、兵能矿业公司、兵团天然气公司的办公场所,交易价格按照市场公允定价,遵循公平、公正的交易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

七、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关联方出租房产的议案》,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关联租赁的房产用于中新建能矿公司、中新建油气公司、兵能矿业公司、兵团天然气公司的办公场所,可提升公司资产使用效益,能给公司带来稳定的租金收入,交易价格按照市场公允定价,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交易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业务也不会因上述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关联方出租房产的议案》,同意5票,弃权0票,反对0票,关联董事郑术建、胡鑫先生回避表决。

八、历史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除外)情况

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中新建能矿集团(包括中新建能矿集团控股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包括:公司与中新建能矿集团控股子公司中新建油气公司于2025年7月24日签署了暂定5年的《房屋租赁合同》,年租金55万元,5年共计租金275万元。

特此公告。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4日

证券代码:000034 证券简称:神州数码 公告编号:2025-180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3月27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5年4月22日召开的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和控股子公司向业务相关方(包括但不限于银行、金融机构及供应商等)申请授信或其他履约义务,同意为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或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其中,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30亿元,预计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等额650亿元人民币,担保方式为保证担保、抵押担保、质押担保等,且任一时点的担保余额不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额度。同时,在此担保额度范围内,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控股子公司之间提供的担保,按照控股子公司的审议程序决定,控股子公司在其履行审议程序后,及时通知公司履行有关信息披露义务。公司2025年5月20日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5年6月6日召开的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担保额度及担保对象的议案》,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由20亿元增加至25亿元;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由630亿元增加至655亿元,公司预计提供担保总额由650亿元增加至680亿元。同时,在被担保对象中增加3家子公司。公司2025年10月29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5年11月24日召开的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担保额度及增加担保对象的议案》,在预计提供担保总额680亿元不变的情况下,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由25亿元增加至35亿元;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由655亿元减少至645亿元。同时,在被担保对象中增加2家子公司。

有关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60)、《关于预计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6)、《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85)、《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104)、《关于增加担保额度及担保对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05)、《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116)、《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161)、《关于调整担保额度及增加担保对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63)、《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175)。现就相关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近期就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与子公司北京神州数码云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授信业务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担保金额人民币8亿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公司近期就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与子公司上海神州数码有限公司的授信业务签署了《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担保金额人民币1.5亿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公司近期就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支行与子公司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司、北京神州数码有限公司的授信业务签署了《保证合同》,担保金额人民币2.5亿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公司及公司的子公司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司近期就东亚银行有限公司与子公司神州数码(香港)有限公司、神州数码澳门离岸商业服务有限公司的授信业务签署了《担保书》,担保金额美元6720万元,提供保证担保。该笔担保已经过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司审议通过,同意提供本次担保。

公司近期就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与子公司北京神州数码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广州神州数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北京神州数码有限公司、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司、上海神州数码有限公司、神州数码(深圳)有限公司的授信业务签署了《保证书》,担保金额人民币3.98亿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公司近期就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与子公司神州数码(深圳)有限公司的授信业务签署了《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担保金额人民币7亿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公司近期就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广安门支行与子公司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司的授信业务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担保金额人民币3.6亿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公司近期就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广安门支行与子公司北京神州数码有限公司的授信业务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担保金额人民币3.6亿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公司近期就山东至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与子公司北京神州数码有限公司的贸易事项签署了《公司担保函》,担保金额人民币2亿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点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	关联关系
北京神州数码云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03年4月15日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九街9号3层301号	陈振坤	21000万元人民币	研发、开发、生产计算机及其外围设备、网络、通讯硬件及零部件产品、数据通信设备、移动数据终端设备、以及与产品相关的软件系统,开发建设网络基础设施并代理销售配套的计算机、网络和通讯产品及零部件;提供自产产品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培训、技术服务;自产产品及代理销售产品的售后产品的安装、调试、维修;销售自产产品。(该企业于2015年6月11日前为外商投资企业,于2015年6月11日变更为内资企业。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全资子公司
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司	2000年4月3日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九街9号3层304号	王冰峰	104272225万元人民币	一般项目: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通信设备制造;仪器仪表修理;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通讯设备销售;通讯设备修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技术进出口;电子产品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电热食品加工设备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家用电器销售;直饮水设备销售;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汽车销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充电桩销售;智能机器人销售;工业机器人销售;工业机器人安装、维修;服务消费机器人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全资子公司
北京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2002年9月16日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9街9号5层M区	王冰峰	100000万元人民币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电子产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家用电器制造;家用电器销售;家用电器安装服务;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日用电器修理;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集成电路销售;物联网设备销售;物联网应用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电热食品加工设备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直饮水设备销售;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显示器件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可穿戴智能设备销售;游艺及娱乐用品销售;服装服饰零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日用品销售;玩具销售;办公设备耗材销售;塑料制品销售;母婴用品销售;办公设备销售;终端计量设备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出版物批发;出版物零售;食品销售;通用航空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全资子公司
上海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2000年4月24日	上海市长宁区福泉路111号	李岩	23105.115万元人民币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系统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云计算设备销售;信息安全设备销售;网络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通讯设备销售;软件销售;办公设备销售;计算器设备销售;电热食品加工设备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家用电器销售;直饮水设备销售;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显示器件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可穿戴智能设备销售;户外用品销售;日用品销售;办公设备耗材销售;塑料制品销售;母婴用品销售;终端计量设备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全资子公司
神州数码(香港)有限公司	2000年11月15日	31/F, FORTIS TOWER, 77-79 GLOUCESTER ROAD, WAN-CHAI, HONG KONG		101万元港币	分销IT产品	全资子公司
神州数码澳门离岸商业服务有限公司	2006年1月6日	澳门罅仕达大马路26-54-B号中福商业中心13楼C,D室	萧桥春、焦新华	100万澳门币	商业代办及中介服务;遥距售卖业务;提供文件服务;接待客户,为其提供咨询、预定、登记及接洽订单服务;行政及档案支援业务	全资子公司
北京神州数码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2003年6月23日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九街9号二层D区	李岩	6000万元人民币	一般项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电子产品销售;家用电器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食用农产品批发;显示器件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可穿戴智能设备销售;游艺及娱乐用品销售;服装服饰零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户外用品销售;日用品销售;玩具销售;办公设备耗材销售;塑料制品销售;母婴用品销售;办公设备销售;终端计量设备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互联网信息服务;出版物批发;出版物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全资子公司
广州神州数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1年1月19日	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科学大道247号第九层	李岩	32560.50万元人民币	家用电器销售;显示器件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可穿戴智能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户外用品销售;日用品销售;办公设备耗材销售;塑料制品销售;母婴用品销售;办公用品销售;终端计量设备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通讯设备销售;仪器仪表销售;办公设备销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	全资子公司
神州数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深圳)	2000年4月24日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东方社区深湾二路82号神州数码国际创新中心东塔3802	李岩	100000万元人民币	从事计算机硬件及配套零件、网络产品、多媒体产品、电子信息产品及通讯产品、办公自动化设备、仪器仪表、电器及印刷照排设备的研究、开发、批发、进出口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及其他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计算机应用系统的安装和维修(仅限上门维修);提供自行开发产品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和技术转让。先进电力电子装置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池销售;集装箱销售;储能技术服务;电气设备销售;太